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超额配售后募集资金使用与募投项目金额 并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超额配售后募集资金使用与募投项目金额并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对超额配售后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金额的调整。同时，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布局规划，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同意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在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后，公司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147,795.70万股，发行价格为2.8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24,173.6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16,116.88万元。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之前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于2021年6月1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21）第00277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于2021年7月22日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G214356号）。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并将用于《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

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投项目中。

二、募投项目金额及实施主体的变更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拟调整本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募集资金对应募投项目实施金额，同时变更部分项目实施主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原实施主体	项目新实施主体	调整前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一	研发与应用项目					
1	超级地下工程智能装备研发与应用项目	超级地下工程全断面智能掘进机关键技术研究及其装备的研发项目	公司	公司	53,000.00	53,000.00
		超级地下工程钻爆法智能装备关键技术研究及其装备的研发项目	公司	公司	17,000.00	17,000.00
		超级地下工程装备关键零部件的研发项目	公司	公司	30,000.00	30,000.00
		超级地下工程装备省重点实验室项目	公司	公司	5,000.00	5,000.00
		深地深海地下工程装备的研发项目	公司	公司	40,000.00	40,000.00
2	地下工程装备再制造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		公司	公司	20,000.00	20,000.00
3	新型轨道交通装备研发与应用项目	新型高速与重载道岔的研发项目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道岔分公司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道岔分公司	10,000.00	10,000.00
		轨道紧固系统和关键制动零部件研制项目	中铁隆昌铁路器材有限公司	中铁隆昌铁路器材有限公司	10,000.00	7,000.00
		新制式轨道交通装备的研发项目	公司	公司	29,000.00	7,000.00
4	高端智能农机装备的研发项目		公司	铁建重工新疆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5	高端智能煤矿装备的研发项目		公司	公司	30,000.00	30,000.00
6	新型绿色建材装备的研发项目		公司	公司	8,700.00	8,700.00
7	新兴工程材料研制项目		株洲中铁电气物资有限公司	株洲中铁电气物资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0.00
8	智能制造系统和信息化基础建设项目		公司	公司	38,000.00	38,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原实施主体	项目新实施主体	调整前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9	前沿技术的研究项目	公司	公司	5,000.00	5,000.00
	小计	-	-	340,700.00	295,700.00
二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	研发中心项目	公司	公司	29,000.00	29,000.00
2	轨道紧固系统和关键制动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扩建项目）	中铁隆昌铁路器材有限公司	中铁隆昌铁路器材有限公司	20,000.00	5,000.00
3	轨道装备产业扩能与智能化建设项目（二期）	公司	公司	29,000.00	29,000.00
4	高端农业机械生产制造项目	铁建重工新疆有限公司	铁建重工新疆有限公司	11,000.00	11,000.00
5	新产业制造长沙基地一期项目	公司	公司	49,000.00	46,416.88
	小计	-	-	138,000.00	120,416.88
三	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	公司	300,000.00	0.00
	合计	-	-	778,700.00	416,116.88

三、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原因

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是基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的具体需要，便于公司集中管理，降低成本，有助于推进“高端智能农机装备的研发项目”的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本次变更后，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铁建重工新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0328846747X
住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南路 399 号
法定代表人	宋立新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农林牧副渔业机械、盾构、隧道施工装备、轨道系列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租赁、安装、维修、搬运装卸、技术咨询、试验检验；农林牧副渔机械配件销售；农林牧副渔业机械作业及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房屋、场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年7月1日
经营期限	2015年7月1日至无固定期限
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调整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相关批准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 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超额配售后募集资金使用与募投项目金额并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鉴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公司调整超额配售后募集资金使用与募投项目金额，并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调整超额配售后募集资金使用与募投项目金额并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事项。

(三) 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鉴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公司调整超额配售后募集资金使用与募投项目金额，并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

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铁建重工本次调整超额配售后募集资金使用与募投项目金额并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相关议案已经铁建重工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铁建重工调整超额配售后募集资金使用与募投项目金额并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铁建重工调整超额配售后募集资金使用与募投项目金额并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一）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三）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超额配售后募集资金使用与募投项目金额并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30日